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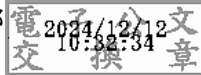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王顯義
電話：3356-8001
電子信箱：hiwang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打詐字第11350254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全民防詐意識，請將內政部打詐儀錶板網頁連結
(<https://165dashboard.tw>) 放置於貴單位官網首頁明
顯處或打詐專區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(內政部除外)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內政部



臺北市政府 1131212



AAAA1130157469